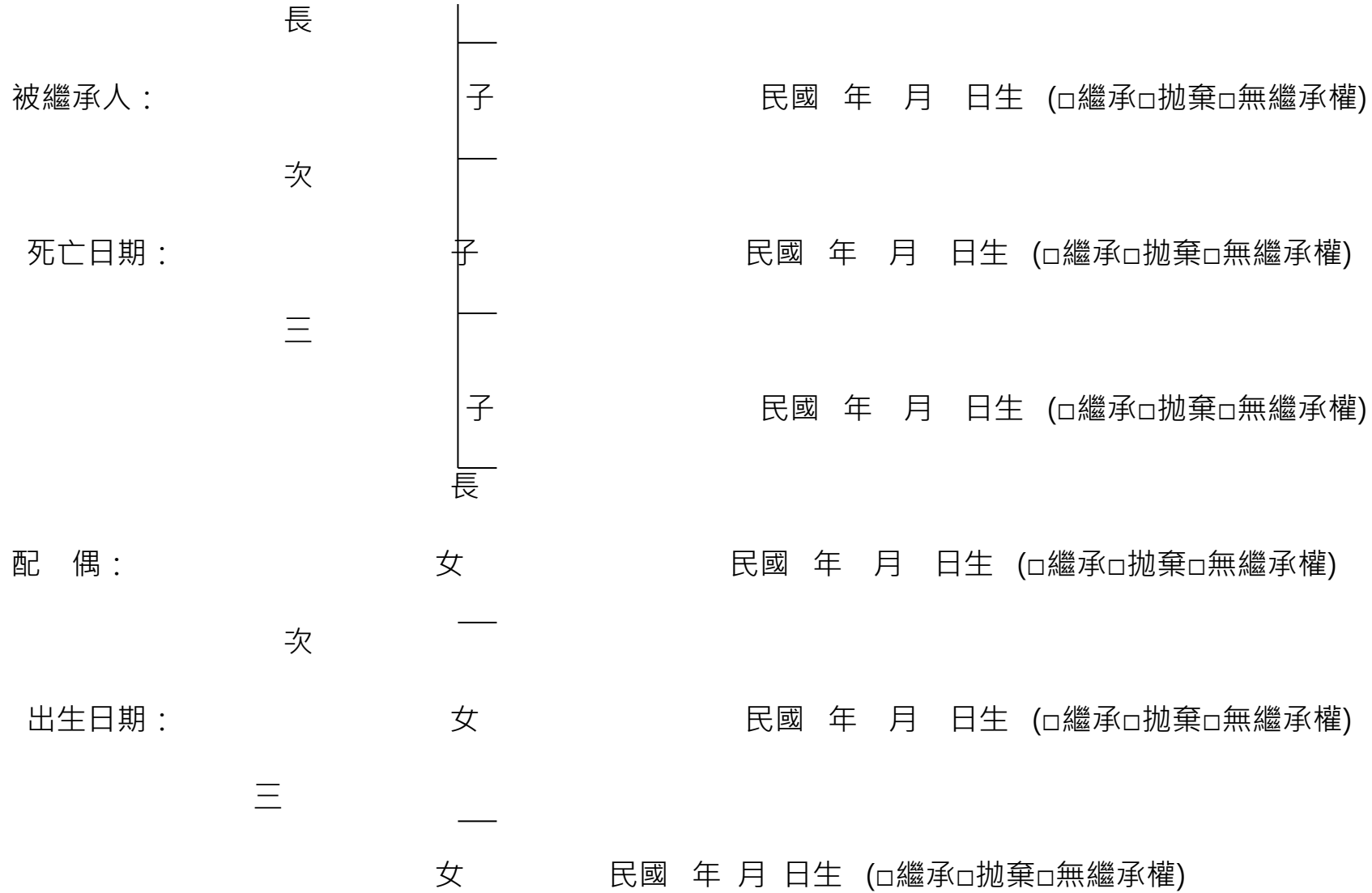


繼承系統表



上繼承系統表係參酌民法第一一三八條至一一四〇條之規定訂立，如有遺漏或錯誤致他人受損害者，申請人願負法律責任。

繼承人：

蓋章

繼承人：

蓋章

繼承人：

蓋章

繼承人：

蓋章

繼承人：

蓋章

繼承人：

蓋章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